

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  
第 23 屆家長教師會通告 (第 10 號)

敬啟者：

## 1. 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

本校法團校董會於 2006 年 8 月 31 日成立，並已於 2006/2007 學年起加入各持份者成員，包括辦學團體代表、校長、教師代表、家長代表和獨立人士，參與宏觀學校管理與發展。根據教育局《家長校董選舉指引》及本會會章，本會負責執行法團校董會的家長校董選舉程序。懇請 台端注意以下投票事項：

### A. 候選家長

今次家長校董選舉共有四位家長獲提名及和議參選(詳見背頁《候選人的簡介》)。獲得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，而獲得第二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。

### B. 投票

1. 所有學生的家長/監護人均符合資格投票。
2. 所有合資格投票的人士都享有同等的投票權。每一名家長不論其就讀該校子女的數目，只可有一票。每一名家長是以個人身分投票(即夫、婦二人可投票予不同的候選人。)
3. 為方便行政安排，本會透過 GRWTH 電子通告及紙本通告派發參選家長簡介給各家長，同時，家教會亦分發兩張紙本選票予每名學生轉交家長投票。如學生另有監護人或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，本會接獲其申請下，也給予他們選票，惟他們須於 10 月 22 日或之前致電校務處林小姐索取額外選票。
4. 若 貴家長另有子女就讀本校，由於選舉守則中「不論就讀本校的子女人數有多少，每一名家長只可投一票(即兩位家長可以各投一票)」的規定。為方便本會核實，請由 台端長子或長女遞交選票，而其他弟妹則不需遞交。
5. 正式投票日為通告發出後 7 日，即 10 月 28 日(星期一)。家長可於該日或之前交回選票予本會保存。交回選票方法有以下三個：

(a)透過學生交回紙本選票：班主任收集選票後，立即在學生面前把選票放入特定公文袋內並加以封口和簽名，並即日把公文袋放在校務處，留待點票日拆開點票。

(b)親身交回紙本選票：投票箱設置於地下招待處。  
(交回時間為 10 月 28 日上午 7 時 45 分至下午 5 時。)

(c)郵寄交回紙本選票：於 10 月 28 日或之前寄回本校(以郵戳日期計算)。  
地址：  
柴灣新廈街 323 號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家長教師會。信封請註明「家長校董選舉」。

### C. 點票

點票日為 11 月 1 日(星期五)下午 6 時至 7 時，點票地點為學校地下學生活動中心。本會誠邀家長屆時蒞臨見證點票，或參與當日點票工作(家長無需事前報名)。選舉結果將於點票後公佈。

### D. 公佈

本會將於 11 月 29 日(五)或之前向全校家長發出通告，公佈選舉結果。

## 2. 第 24 屆家長教師會常務委員家長選舉

本會第 24 屆常務委員會現進行選舉，職位共 9 個。至報名截止日期，有 14 位家長表示參選。本會常務委員會感謝他們的參與。現透過 GRWTH 電子通告及附上紙本各候選人的參選抱負，供閣下參考。

懇請閣下支持本會，踴躍投票。閣下填妥所附上的紙本選票後，請於 10 月 28 日(星期一)或之前，將紙本選票經 貴子弟交回班主任。

懇請囑咐 貴子弟於 10 月 28 日(星期一)將紙本選票交予班主任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家長教師會

主席： Angy (黃潔瑩女士)

副主席： Lo (盧維中副校長)

2024 年 10 月 21 日

「家長教師會」通告（第 10 號）回條

（10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或之前透過 GRWTH 繳交）

本人/我們已知悉「家長教師會」通告（第 10 號）的內容。

**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及第 24 屆家長教師會常務委員家長選舉**

本人  已知悉

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及第 24 屆家長教師會常務委員家長選舉事宜，並透過子女交回紙本選票。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\_\_\_\_\_ 簽名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別：\_\_\_\_\_ 班號：\_\_\_\_\_